

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漯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供热改造工程钢结构及设备基础工程专业分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漯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供热改造工程钢结构及设备基础工程专业分包已具备公开招标条件，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已落实。招标人为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欢迎有意向且具备资格条件的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漯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供热改造工程钢结构及设备基础工程专业分包

2.2 招标编号：M410100006510005267N

2.3 建设地点：河南省漯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厂区内。

2.4 建设概况：通过对漯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改造，对外提供工业蒸汽供应。建设除盐水处理车间钢结构，并配套建设其他附属等设施。

2.5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除盐水车间钢结构（含厂房封闭）、设备基础，及配套的相关附属设施；以及本工程所需全部设备、材料的装卸、二次搬运与代保管等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要求、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5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6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方要求为准。

2.7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施工图及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要求。

2.8 缺陷责任期：工程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自竣工验收通过之日算起）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市政工程或建筑工

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安全 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自 2025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需提供加盖有社保部门印章的社保证明);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少承接过 1 项单项合同金额 400 万元及以上的钢结构工程或建筑工程施工业绩。

注: {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及合同双方盖章页、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接收证书)(如有)的复印件。当合同无法体现业绩关键信息时也可提供合同发包方出具的有效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需要加盖合同相对方公章或电子签章)}。

3.5 信誉要求:

3.5.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资格被取消。(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5.2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5.3 企业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cr/list>)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5.4 企业未列入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黑名单(供应商黑名单)。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站(<https://www.zybtp.com/gyshmd/index.jhtml>)【信用信息】【不良行为公示】【供应商黑名单-集团级】查询

注:(1)前述“未列入”包括没有该情形、处罚已失效或取消。

(2)投标人符合本章“信誉要求”且出具相关承诺(应当提供相应查询截图,提供截图有无及完整性不作为废标项,以招标人核实查询为准)。投标人查询日期需在公告发布日之后,查询结果网页截图须显示查询日期。

(3)招标人在开标当天将对投标人的信用情况(本章 3.5.2 条款至 3.5.4 条款)进行核实查询、打印留存归档(查询网页截图显示应为开标日期)。

(4)以招标人查询结果为准。若在开标当天招标人查询到投标人有相关负

面信息的，则该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开标当天查询信息显示正常，之后，该投标人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动不作为评审依据；与招标人查询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5) 单位负责人指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代表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或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

3.6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存在该条款情况的，均按无效标处理。（出具承诺书，并盖公章）

3.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电子注册与招标文件获取

4.1 本项目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www.zybtp.com/>）进行电子化招投标。

4.2 有意参加投标并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需先登录中原招采网进行电子注册、经验证合格并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手续后，方能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4.3 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6年2月10日18时00分**前使用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供应商登录-新平台登录入口-参与项目**，并下载招标文件。并下载招标文件并下载招标文件。下载后按照“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及参加采购活动。**中原招采驱动及投标工具下载详见：<https://www.zybtp.com/ziliaoxz/11144.jhtml>。**

4.4 平台相关操作问题，请点击《中原招采平台使用手册》（<https://www.zybtp.com/caozuozn/364114.jhtml>）。其他疑问请联系平台客服，联系电话：400-6703-999。

4.5 平台使用费收费标准见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办事指南。发票开具操作指引见《开标后平台服务费发票申请及保证金退款进度查询流程》（<https://www.zybtp.com/gys/64659.jhtml>）。

注：本项目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在平台预警分析报告中出现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存在下列雷同情形之一且同时参与投标的，经评标委员

会集体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应当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依法否决其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一）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缴费人信息一致或者投标（登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一致且无法作出合理解释的）；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保证金转至同一虚拟账号；

（五）国家、省规定的其他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情形。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是指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并按程序导出、上传；

5.2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年2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未在指定载体上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在网上完成电子签到。由于投标人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造成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5.4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项目，投标人可登录“中原招采网”在线参加开标活动，无需到开标现场。

5.5 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及时登录“中原招采网”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文件的具体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逾期未完成解密的，招标人不予接收。

5.6 平台使用方法及操作指引见《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http://www.zybt.com/gys/57563.jhtml>）。其他疑问请联系平台客服，联系电话：400-6703-999。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站上同时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雅宝国际广场3号楼12楼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电话：0371-69157790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5楼

联系方式：安先生、翟女士

电话：0371-69158735

邮箱：zyzczbzx@163.com

监督部门：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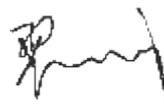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371-69158633

8. 异议的提出

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通过异议、投诉端口，按照操作提示发起。不接受匿名异议，异议投诉渠道：<https://www.zybtp.com/yyts.jhtml>。

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2日

